

表一：港口貨物統計摘要

	二零零七年 第一季 (百萬公噸)	與二零零六年 第一季 比較變動 (百分率)
港口總計	54.9	-2
<u>抵港</u>	32.4	-7
進口	17.4	-16
抵港轉運	15.0	+5
<u>離港</u>	22.5	+6
出口 ⁽¹⁾	7.7	-11
離港轉運	14.9	+18
海運⁽²⁾	39.3	+1
<u>抵港</u>	25.1	-5
進口	13.6	-13
抵港轉運	11.5	+6
<u>離港</u>	14.2	+16
出口 ⁽¹⁾	4.6	-1
離港轉運	9.6	+26
河運⁽²⁾	15.7	-9
<u>抵港</u>	7.3	-13
進口	3.8	-24
抵港轉運	3.5	+4
<u>離港</u>	8.3	-6
出口 ⁽¹⁾	3.0	-22
離港轉運	5.3	+6

註釋： 由於進位關係，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計。

(1) 出口包括港產品出口和轉口。

(2) 海運是指越過內河航限操作的船隻運輸，而河運是指僅於內河航限內操作的船隻運輸。內河航限是指香港鄰近水域，包括珠江、大鵬灣和澳門，以及其他在廣東和廣西與香港鄰近水域相連的內陸水域。

表二：抵港港口貨物⁽¹⁾的主要裝貨國家／地區

裝貨國家／地區	二零零七年 第一季 (千公噸)	與二零零六年 第一季 比較變動 (百分率)
中國內地	11 241	-8
海運 ⁽²⁾	3 954	+3
河運 ⁽²⁾	7 286	-13
新加坡	3 721	+10
台灣	2 461	-6
日本	2 387	-8
美國	1 841	-9
韓國	1 767	+9
印度尼西亞	1 427	-49
泰國	1 103	-15
馬來西亞	844	+12
澳大利亞	489	+16

註釋： (1) 抵港港口貨物包括進口和抵港轉運。

(2) 海運是指越過內河航限操作的船隻運輸，而河運是指僅於內河航限內操作的船隻運輸。內河航限是指香港鄰近水域，包括珠江、大鵬灣和澳門，以及其他在廣東和廣西與香港鄰近水域相連的內陸水域。

表三：離港港口貨物⁽¹⁾的主要卸貨國家／地區

卸貨國家／地區	二零零七年 第一季 (千公噸)	與二零零六年 第一季 比較變動 (百分率)
中國內地	9 655	-4
海運 ⁽²⁾	1 731	+3
河運 ⁽²⁾	7 924	-5
美國	1 872	-19
日本	990	+19
台灣	945	+7
越南	701	+101
德國	487	+15
菲律賓	469	+50
馬來西亞	439	+39
泰國	438	+24
荷蘭	427	+41

- 註釋：
- (1) 離港港口貨物包括出口(港產品出口和轉口)和離港轉運。
- (2) 海運是指越過內河航限操作的船隻運輸，而河運是指僅於內河航限內操作的船隻運輸。內河航限是指香港鄰近水域，包括珠江、大鵬灣和澳門，以及其他在廣東和廣西與香港鄰近水域相連的內陸水域。

表四：抵港港口貨物⁽¹⁾的主要貨品

貨品組別	二零零七年 第一季 (千公噸)	與二零零六年 第一季 比較變動 (百分率)
港口總計		
石油、石油產品及副產品	4 548	+10
人造樹脂及塑料	3 650	-3
鋼鐵	2 112	+7
機械	2 079	+2
石料、沙及礫石	2 040	-31
金屬礦砂及金屬廢料	1 672	+24
紙漿及廢紙	1 114	-11
煤、焦煤及煤球	1 019	-63
紙張和紙製品	814	-2
磚、陶瓷瓦片及耐火建築材料	731	-11
海運⁽²⁾		
石油、石油產品及副產品	4 308	+8
人造樹脂及塑料	3 402	-1
鋼鐵	1 838	+4
金屬礦砂及金屬廢料	1 478	+32
機械	1 203	+5
河運⁽²⁾		
石料、沙及礫石	1 412	-40
機械	877	-2
磚、陶瓷瓦片及耐火建築材料	596	-9
工具、刀具、金屬家用器具及製成品	282	-16
鋼鐵	274	+36

註釋： (1) 抵港港口貨物包括進口和抵港轉運。

(2) 海運是指越過內河航限操作的船隻運輸，而河運是指僅於內河航限內操作的船隻運輸。內河航限是指香港鄰近水域，包括珠江、大鵬灣和澳門，以及其他在廣東和廣西與香港鄰近水域相連的內陸水域。

表五：離港港口貨物⁽¹⁾的主要貨品

貨品組別	二零零七年 第一季 (千公噸)	與二零零六年 第一季 比較變動 (百分率)
港口總計		
機械	2 530	+9
人造樹脂及塑料	2 151	+5
鋼鐵	1 776	+19
紙漿及廢紙	1 598	+9
金屬礦砂及金屬廢料	1 292	-18
磚、陶瓷瓦片及耐火建築材料	623	+24
工具、刀具、金屬家用器具及製成品	618	+3
衣物及衣服配件	560	+18
紙張和紙製品	558	+1
蔬果類	514	+67
海運⁽²⁾		
機械	2 265	+14
人造樹脂及塑料	670	+27
磚、陶瓷瓦片及耐火建築材料	590	+34
鋼鐵	565	+64
工具、刀具、金屬家用器具及製成品	559	+5
河運⁽²⁾		
人造樹脂及塑料	1 481	-3
紙漿及廢紙	1 401	+8
鋼鐵	1 211	+5
金屬礦砂及金屬廢料	869	-22
紙張和紙製品	319	-16

註釋： (1) 離港港口貨物包括出口(港產品出口和轉口)和離港轉運。

(2) 海運是指越過內河航限操作的船隻運輸，而河運是指僅於內河航限內操作的船隻運輸。內河航限是指香港鄰近水域，包括珠江、大鵬灣和澳門，以及其他在廣東和廣西與香港鄰近水域相連的內陸水域。

表六：貨櫃統計摘要

	二零零七年 第一季 (千標準貨櫃單位 ^②)	與二零零六年 第一季 比較變動 (百分率)
港口總計	5 392	0
載貨貨櫃	4 459	+1
<i>抵港</i>	2 163	-2
進口	819	-6
抵港轉運	1 345	+1
<i>離港</i>	2 296	+5
出口 ⁽¹⁾	920	-9
離港轉運	1 375	+16
空貨櫃	933	-5
<i>抵港</i>	557	-14
<i>離港</i>	376	+12
海運^②	3 743	+6
載貨貨櫃	3 290	+4
<i>抵港</i>	1 554	-1
進口	602	-3
抵港轉運	951	0
<i>離港</i>	1 736	+9
出口 ⁽¹⁾	724	-4
離港轉運	1 012	+22
空貨櫃	453	+23
<i>抵港</i>	366	+20
<i>離港</i>	87	+38
河運^②	1 649	-11
載貨貨櫃	1 169	-6
<i>抵港</i>	610	-4
進口	216	-14
抵港轉運	393	+3
<i>離港</i>	560	-8
出口 ⁽¹⁾	196	-23
離港轉運	363	+3
空貨櫃	480	-21
<i>抵港</i>	192	-44
<i>離港</i>	288	+6

註釋：由於進位關係，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計。

(1) 出口包括港產品出口和轉口。

- (2) 海運是指越過內河航限操作的船隻運輸，而河運是指僅於內河航限內操作的船隻運輸。內河航限是指香港鄰近水域，包括珠江、大鵬灣和澳門，以及其他在廣東和廣西與香港鄰近水域相連的內陸水域。
- @ 標準貨櫃單位代表二十呎相等貨櫃單位，用以量度作為搬運貨物之用的不同大小貨櫃的容量單位。一標準貨櫃單位等於一個二十呎乘八呎乘八呎貨櫃的容量。
- '0' 代表增減少於0.5%。

表七：抵港船隻

	二零零七年 第一季	與二零零六年 第一季 比較變動 (百分率)
海運		
抵港船次 ⁽¹⁾	9 520	+2
容量 (百萬淨註冊噸 [#])	87.8	+5
河運		
抵港船次 ⁽¹⁾	46 130	-3
容量 (百萬淨註冊噸 [#])	27.3	+1

註釋：(1) 船次計至最接近的十位。

淨註冊噸是用以量度一艘船可以載客或載貨空間的單位。一淨註冊噸等於一百立方呎。